

证券代码：002256

证券简称：兆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12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26日接到股东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彩虹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彩虹集团拟以所持本公司部分股票及其孳息（包括送股、转股和现金红利）为标的，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2017年可交换债券”）。

彩虹集团目前持有公司股票490,464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02%。根据通知，2017年可交换债券的期限不超过3年，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。在满足换股条件下，换股期限自债券发行结束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本次债券摘牌日前一个交易日止，2017年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所持有的债券交换为公司股票。

根据通知，2017年可交换债券尚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备案。2017年可交换债券最终的发行方案将在完成备案后，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确定。

关于2017年可交换债券的发行及后续事项，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三日